

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高铁东站地区管理委员会 2024 年示范区高铁东站管委会大赵村红薯粉条生产车间建设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 购 人：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高铁东站地区管理委员会

采购代理：深圳市华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四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竞争性谈判公告	3
第二章、竞争性谈判须知	7
第三章、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22
第四章、合同条款（仅供参考）	23
第五章、技术标准及要求	24
第六章、响应性文件格式	25
一、谈判承诺函	27
二、谈判报价表	28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0
四、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32
五、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33
六、施工方案	34
七、项目管理机构表	35
八、资格审查资料	38
九、资格证明文件	41
十、其他资料	42

第一章

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高铁站地区管理委员会 2024 年示范区高铁站管委会大赵村红薯粉条生产车间建设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高铁站地区管理委员会2024年示范区高铁站管委会大赵村红薯粉条生产车间建设项目的潜在响应人应在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ggzyjy.shangqiu.gov.cn/>) 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并于2024年09月24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编号：商示财竞谈-2024-22；招标编号：商政采〔2024〕666号；
- 2、项目名称：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高铁站地区管理委员会2024年示范区高铁站管委会大赵村红薯粉条生产车间建设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 4、预算金额：1433286.82元；最高限价：1433286.82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1	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高铁站地区管理委员会2024年示范区高铁站管委会大赵村红薯粉条生产车间建设项目	1433286.82元	1433286.82元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5.1采购内容：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 5.2工程地点：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境内；
 - 5.3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5.4采购范围：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 5.5计划工期：30日历天；
 - 5.6质量要求：合格；
 - 5.7标段划分：共划分一个标段；
- 6、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7、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8、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响应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

业和监狱企业发展扶持政策、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投标人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2 人员要求：拟派项目经理应具有相关专业贰级（含贰级）及其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拟派项目经理须无在建项目并提供无在建项目承诺书（格式自拟）；技术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3.3 财务要求：供应商财务状况良好，没有财务被接管、破产、冻结状态（需提供2022年度或202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年限不足的企业需提供近期相关财务报表）；

3.4 信誉要求：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根据“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应在公告发布后对本单位信用信息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打印件加盖公章做在投标文件中。注：由于“信用中国”网站更新，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窗口转跳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故本项目供应商企业查询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或“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均可。）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三、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

1. 时间：开始时间默认为公告发布时间，结束时间默认为谈判截止时间。

2. 地点：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http://ggzyjy.shangqiu.gov.cn/>）。

3. 方式：本项目采用网上报名，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登录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y.shangqiu.gov.cn/>）点击公告中的我要报名或者登陆后选择项目按照页面提示进行网上报名；企业可直接在该公告下方相关附件下载也可以免费注册登录交易平台下载竞争性谈判文件，工程量清单及图纸等。

注：如确定要参与项目投标，因在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和投标过程中需要用到CA数字证书的加密、解密、电子签章等功能，请在制作投标文件前办理CA数字证书，以免影响自身投标。

4.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1. 截止时间：2024 年 09 月 24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开标席位三。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开启时间：2024 年 09 月 24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开标席位三。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商丘市政府采购网》、《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

七、其他补充事宜

- 7.1 响应文件解密开始时间：2024 年 09 月 24 日 09 时 00 分；
- 7.2 响应文件解密截止时间：2024 年 09 月 24 日 10 时 00 分。

注：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完成解密的响应文件视为无效。

7.3 电子投标文件网上递交流程：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使用 CA 锁登录后将已固化且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通过网上递交的方式在投标专区自行递交，并确保递交成功（为保证文件正常递交，请响应人错峰上传，详细操作可参阅交易平台办事服务-操作指南-投标阶段）。

7.4 本项目实行不见面开评标，响应人不需再到达现场（需要现场演示或样品展示的除外），请响应人通过互联网登录交易平台自助完成投标签到、响应性文件解密、二次报价及澄清答疑等操作，具体流程详见交易中心系统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布的《关于实行全过程不见面交易的公告》附件“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操作指南 2019-12-31 版本”。

本项目实行电子评标，全程取消纸质文件，电子响应文件逾期上传或没有上传的，采购人将拒绝接收。

7.5 响应人制做投标文件时需使用《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的最新电子响应人工具箱（下载地址：《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事服务—下载专区）。详见《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启用新版电子招标投标工具箱的通知。

八、联系方式：

采购人：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高铁站地区管理委员会

地 址：商都大道与纬九路交叉口西 1000 米

联 系 人：陈先生

电 话：18603706676

代理机构：深圳市华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高峰社区华荣路33号亿康商务大厦A栋14028

联 系 人：卜先生

联系电话：15539090805

监督机构：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委员会

地 址：商丘市豫苑路与侯恂路交叉口西北角3楼

联 系 人：刘先生

联系电话：0370-3168339

深圳市华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09月18日

第二章、竞争性谈判须知

（一）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

序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	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高铁站地区管理委员会 2024 年示范区高铁站管委会大赵村红薯粉条生产车间建设项目
2	采购人	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高铁站地区管理委员会
3	采购代理机构	深圳市华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	采购范围	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5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6	质量要求	合格
7	计划工期	30 日历天
8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9	申请人资质等级要求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10	谈判有效期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11	响应人要求澄清或修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截止时间	谈判截止时间 3 日前
12	采购单位澄清的截止时间	谈判截止时间 3 日前
13	构成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其他材料	发出的答疑及补充文件（如有）
14	谈判截止时间	同谈判时间
15	递交谈判响应文件地点	同谈判地点
1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17	签字或盖章要求	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盖章签字（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要求的签字或盖章均可用电子印章签名或盖章）
18	谈判响应文件	电子响应文件（固化并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一份）
19	是否退还谈判响应文件	否
20	谈判时间和地点	详见本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21	履约保证金	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否☒） 履约保证金金额：/。 履约保证金形式：现金转账或电子履约保函，电子履约保函应通过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保函平台全程网上办理，实现保函信息与项目关联绑定、自动验真。具体操作参照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0 年 9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推行电子预付款保函和履约保函的公告》 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时间：签订合同后/日历日
22	预付款金额	预付款金额：中标金额的60% 是否要求中标单位提交电子预付款保函：（是□、否☒） 电子预付款保函担保金额：等同预付款金额。 电子预付款保函开具：应通过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保函平台全程网上办理，实现保函信息与项目关联绑定、自动验真。具体操作参照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2020年9月30日发布的《关于推行电子预付款保函和履约保函的公告》 提交电子预付款保函时间：合同签订生效后/日历天。 预付款支付时间：合同签订生效或提交电子预付款保函且具备实施条件后 5 个工作日内。 付款方式：竣工验收合格后，经财政主管部门核准，10个工作日内无息支付剩余合同金额的40%；
23	注意事项	1、响应人在开标结束后，应实时保持交易系统处于登录状态，确保能及时收到评审专家的澄清、说明或者二次报价等要求。因网络安全的需要，登录后长时间不操作将自动退出登录状态，建议响应人 10 分钟刷新一次。 2、无论是二次报价还是澄清、说明需要上传交易系统的文件，必须是 PDF 格式并且加盖有响应人电子签章。如果文件是用 word 编辑的，响应人可点击文件左上角文件选择“输出为 PDF”，将 word 文件转变为 PDF 格式后加盖电子签章上传。如响应人二次报价已确定情况下，可提前准备好二次报价文件，在规定时间内填写完报价上传该文件即可。 3、二次报价时，响应人应首先填写二次报价金额，然后上传二次报价 PDF 文件。需注意填写金额应与上传的报价文件一致。如不一致，报价以上传的加盖有电子签章的报价文件为准。 4、二次报价输入页面一经保存，报价立即生效，无法再次修改。各响应人应对自己所输入的内容确认无误后再点击保存。所有响应人二次报价完成或评审专家规定的二次报价时

		间截止后，二次报价结束。如没有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操作，即视为自动放弃二次报价权利。 5、评审专家对响应人进行二次报价或澄清的要求均有时间限制，并且在响应人二次报价或澄清页面有倒计时提示，响应人应在评标（评审）专家规定时间内完成所有操作。 6、二次报价、评审专家要求响应人作出澄清、说明或补正均采用网上方式进行； 7、本项目实行不见面开评标，响应人不需要再到现场（需要现场演示或样品展示的除外），响应人签到、投标文件线上解密、响应人在开评标过程中应保持系统登录状态。 8、市场主体诚信库 2020 年 1 月 2 日起正式启用，响应人按要求提供资格审查及评标办法要求的企业资质、业绩、获奖等资料的，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要求响应人将相应涉及评审的所有客观资料上传至市场主体诚信库对应位置（涉密的除外），由评标评审专家予以认定，没有上传的视同没有提供相应评审资料，不再要求响应人现场提交原件。 响应人应根据《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操作指南 2019-12-31 版本》，按照谈判文件要求，将本单位相关资料上传至市场主体库相应位置，为确保材料上传成功并方便评标评审专家查找核对，响应人应在开标前完成资料上传并在投标文件中列明资料上传位置。 市场主体诚信库中市场主体信息以评标评审专家核对时为准，核对后主体库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 9、响应人使用不见面交易系统操作流程及注意事项详见附件《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操作指南 2019-12-31 版本》，如有未尽事宜，可浏览中心网站通知公告栏相应功能启用时的公告内容。 开标结束后，响应人应退出开标大厅，登录交易平台时刻关注项目推送的信息。 10、响应人制做投标文件时需使用《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的最新电子响应人工具箱（下载地址：《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事服务—下载专区）。 11、关于交易平台优化升级的通知：本次更新增加的开标过程在线询问、开标过程直播及评审期间主体库锁定等事项详见 2021-03-05 发布的《关于交易平台优化升级的通知》。各市场主体在使用过程中遇到自行无法解决技术问题请及时咨询，技术服务电话 0370-2853693。
24	谈判小组	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 1 人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 2 人组成，成员人数共 3 人，在谈判前从相关评标专家库中

		随机抽取。
25	中标（成交）通知书的发放	当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中标（成交）人可以登录交易平台点击对应项目操作-我要投标-操作-下载中标（成交）通知书完成自行下载。
26	采购代理服务费	采购代理服务费按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豫招协【2023】02号”文件中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收取代理服务费。
27	其他事项	开标程序： 1. 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开标时间 30 分钟-60 分钟前登录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启动开标会，并按照开标准备-签到-开标-开标记录-开标结束的顺序组织本次开标活动。 2. 2.供应商请在开标时间前 60 分钟登录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正确选择主体角色和要进入的项目，点击“操作”——“我要投标”——“操作”——“在线开标”进入开标大厅。供应商的界面为直播界面，当前页面随着代理机构的点击而变化，页面自动刷新。供应商应保持开评标过程中交易平台处于登录状态并实时关注屏幕显示信息，充分掌握开评标情况。 3. 3.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启动开标会后，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点击右下角“投标签到”跳转到签到页面进行签到。供应商名称和社会统一信用代码可以手动填写也可以插入 CA 证书系统读取，下面的签到人和联系电话手动输入，此号码为在该项目开标评标过程中的消息接收号码，应保持畅通，输入完成后点击保存即签到成功。 4. 4.到达解密时间后，供应商应选择 CA 证书解密或应急解密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选择 CA 证书解密时，供应商应首先确保电脑安装北京证书助手且处于打开状态，插入数字证书，点击右下角“解密”会跳转到解密页面，输入解密工程编号，此编号为标段编号，供应商可从我要投标的页面复制粘贴进去，然后点击搜索，即可出来项目和公司信息，点击解密，输入 CA 锁的密码即可解密。选择应急解密时，首先

	点击应急解密，然后按照提示信息填写完整，然后输入加密时设置的应急解密密码即可完成解密。 5. 5.供应商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应及时点击右下角在线澄清向采购人和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人、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代表提出的问题将依据法律、法规及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及时处理。开标结束后、采购人及代理机构不再接受供应商针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提出的疑义。供应商不得干扰、阻挠开标工作的正常进行。 6. 6.供应商应按照规定完成签到和解密操作，否则将导致其投标无效。 7. 7.开标结束后、供应商代表应实时关注交易平台信息，以满足评审过程中可能发生的评审专家要求供应商对采购响应文件进行必要澄清、说明或补正。否则、因此产生的一切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8. 关于开通项目在线投诉和处理功能的通知在响应人（供应商）的交易平台项目信息内增加了投诉管理栏，响应人（供应商）可以在投诉管理栏点击跳转进监管平台提起投诉。响应人（供应商）应根据相关法规、招标文件和行业监督部门要求的受理投诉各项条件，准备齐全后通过监管平台在线递交投诉资料。市场主体提交投诉后可在线查看监督部门“补正材料意见”或投诉处理意见并下载“投诉处理决定书”。具体内容详见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首页-通知公告-关于开通项目在线投诉和处理功能的通知。 9.供应商制做投标文件时需使用《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的最新电子响应人工具箱（下载地址：《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事服务—下载专区）。详见《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启用新版电子招标投标工具箱的通知。 特别提醒：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关于启用大数据分析监测预警功能的通知（具体内容请详见交易中心网站-通知公告。）”主要内容
--	---

		容如下： 1、分析监测预警情形 对参与工程建设、政府采购项目同一标段（包）的响应人（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的，大数据分析系统会将监测信息在电子评标系统中给予预警提示： 1.1、不同响应人（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 1.2、不同响应人（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或者上传； 1.3、不同响应人（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 IP 地址上传； 1.4、不同响应人（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工程预算由同一预算软件（同一把预算锁）编制。 对存在上述预警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注：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		

（二）、谈判文件须知

一、总 则

1、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见前附表

1.2 建设地点：见前附表

1.3 现场概况：已具备开工条件、建设资金已落实

2、采购范围：见前附表

3、计划工期、质量要求

3.1、计划工期：见前附表

3.2、质量要求：见前附表

4. 竞争性谈判文件说明：见前附表

5. 相关费用

5.1 响应人应自行承担现场考察及竞争性谈判文件编制与递交所涉及的一切费用，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6. 现场条件

6.1 采购人向响应人提供的有关施工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响应人利用的资料。响应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自行负责。

6.2 响应人可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便获取有关编制竞争性谈判文件和签署合同涉及现场的资料；但响应人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责任和蒙受损失。响应人承担踏勘现场所发生的一切责任和风险。

6.3 经采购人允许，响应人可以踏勘为目的进入本项目现场，但响应人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责任和蒙受损失。响应人承担踏勘现场所发生的一切责任和风险。

6. 谈判文件的澄清

6.1 响应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任何对竞争性谈判文件认为有需要澄清的响应人，均应在谈判截止时间 3 日前要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予以澄清，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收到要求澄清的问题进行答复，采购代理机构应在将答复内容以公告形式在网上予以公布。

7. 谈判文件的修改

7.1 谈判文件发出后，在提交相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可对谈判文件进行必要地澄清或修改。

7.2 谈判文件的修改将以交易中心网站上传形式发送给所有响应人，响应人应于收到该修改文件后 1 日内以交易中心网站上传形式确认。谈判文件的修改内容作为谈判

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7.3 当谈判文件、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交易中心网站上传形式为准。

7.4 为使响应人在编制相应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进行研究，采购人将酌情延长提交相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在谈判文件的修改、补充通知中予以明确。

二、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8. 谈判响应文件的语言

8.1 谈判响应文件和谈判有关的所有文件均使用中文。

8.2 除在谈判响应文件的技术条件中另有规定外，谈判响应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3 响应文件须严格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第六章、响应性文件格式提交，并按规定的统一格式逐项填写，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等明确的回答文字。由于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其责任由响应人承担。

8.4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提供的内容编写响应性文件，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竞争性谈判文件提供格式的按格式编写，未提供格式的可自行拟定。响应性文件应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包括响应性文件格式要求）。供应商须书面承诺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合法、真实、有效。

9. 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见响应文件格式）

10. 谈判报价

10.1 谈判报价是响应人根据采购人提供的施工现场和工程情况，结合企业自身的技术、管理水平、对现场的分析衡量等因素作出的报价；

10.2 谈判报价包括完成本工程发包范围的全部施工内容所需的工程成本、利润、税金、政策性调整、风险等全部费用；

10.3 不能因造价优惠而降低选材标准。

10.4 如谈判响应文件中的报价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对不同文字文本谈判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0.5 本项目合同价=响应人最终报价。

11. 谈判响应有效期

11.1 谈判响应有效期自投标截止日期之日起60日历天。

11.2 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可要求谈判响应人将有效期延长一段时间。这种要

求和谈判响应人的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同意延期的谈判响应人，不允许修改谈判响应文件。但需要将其保证金延长相同的时间；在延长期内，应满足竞争性谈判须知的全部规定。

三、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13. 谈判响应文件

13.1 响应人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网上递交。

14.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

14.1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见前附表。

14.2 采购人可以根据规定发出补充说明文件并酌情延长递交谈判文件的截止期限。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人与响应人在原竞争性谈判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后新的谈判截止期。

15. 迟到的谈判文件

在规定的竞争性谈判截止期未能网上递交的谈判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

四、谈判文件谈判办法

16. 谈判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16.1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上传的；

16.2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审查内容见前附表；

1. 形式评审及响应性评审标准：报价、签字盖章要求、响应有效期、工期、质量、响应性文件格式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不符合的响应文件按废标处理；

2. 资格评审标准：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3. 初步评审：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评审，对初步评审通过的谈判响应人才能进入谈判程序；

注：响应单位满足上述全部条件即为资格审查合格，通过初步审查的单位进行谈判。

五、谈判与确定中标人

17. 谈判小组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的规定，谈判由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1人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2人组成，成员人数共3人，在谈判前从相关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8. 谈判原则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评标委员会和评标办法暂行规定》的有关

规定，谈判应遵循下述原则：

18.1 公平、公正，科学、择优；

18.2 质量好、信誉高、价格最低、工期满足要求；

19. 谈判纪律

19.1 谈判小组成员和参与谈判工作的有关人员不得透露对谈判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与谈判有关的其它情况。

19.2 谈判以后至授予成交通知书前，任何响应人均不得就与其谈判文件有关的问题主动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发生联系。

19.3 如果响应人试图对谈判小组的谈判施加影响，则将导致该响应人的谈判文件被拒绝。

20. 谈判文件的审查与响应性确定

20.1 在详细谈判之前，首先确定每份谈判响应文件是否满足资质要求，不满足要求的不进行下轮谈判。

20.2 实质上响应要求的谈判文件，应该与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范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

20.3 响应人必须提供响应文件证明材料真实性承诺书，并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缺少此项内容，谈判小组拒绝其投标文件通过响应性评审。

21. 谈判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视为无效：

21.1 投标报价超出采购控制价的；

22. 谈判响应文件的澄清

为了有助于谈判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根据需要谈判小组可以要求采购人对谈判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谈判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3. 谈判程序

23.1 评审专家对响应人进行二次报价或澄清的要求均有时间限制，并且在响应人二次报价或澄清页面有倒计时提示，响应人应在谈判（评审）专家规定时间内完成所有操作。

23.2 无论是二次报价还是澄清、说明需要上传交易系统的文件，必须是 PDF 格式并且加盖有响应人电子签章。如果文件是用 word 编辑的，响应人可点击文件左上角文件选择“输出为 PDF”，将 word 文件转变为 PDF 格式后加盖电子签章上传。

1) 响应人在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投报的投标报价作为首次报价，再经过一次谈判报价后为最终总承包价。

2) 谈判结束后, 谈判小组根据谈判结果, 按照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 1 名成交候选人, 由谈判小组成员在谈判记录上签字。

3) 成交人的确定: 谈判小组将推荐符合本次谈判项目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合理最低的作为第一成交候选人, 如报价相等, 则先以服务响应标准高的为优先。

24. 恶意竞标

报价明显偏低且在规定时间内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资料的, 谈判小组可以认定该响应人以低于成本报价恶意竞标, 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25. 评比

谈判小组在谈判结束后, 对各响应人的最终报价、质量、等情况进行综合比较, 确定价格最低的响应人作为中标人。谈判小组不向未中标单位解释落标原因。

26. 谈判过程的保密

26.1 成交后, 直到授予成交候选人成交通知书止, 凡属于对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 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及其他任何与谈判过程有关的情况均应严格保密。

26.2 在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 响应人向采购人和谈判小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 都将会导致其谈判被拒绝。

26.3 成交响应人确定后, 采购人不对未成交响应人就谈判过程以及未能成交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成交响应人不得向谈判小组其他成员或其他有关系人员索问谈判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27. 成交通知

27.1 竞争性谈判结果将在竞争性谈判公告发布媒体上公示。

27.2 谈判结果公示结束, 采购人将以交易中心网站上传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 《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27.3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协议的依据。

六、授予合同

28. 合同授予标准

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其谈判文件实质上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且具有价格最低的投标单位。

29. 中标通知

29.1 在谈判有效期内, 采购人以交易中心网站上传形式通知中标人。

29.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0. 合同的签署

30.1 中标单位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的30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0.2 响应人必须对付款方式作出响应性承诺，缺少此项内容，谈判小组拒绝其响应文件通过响应性评审。

30.3 如果中标单位不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和谈判文件的承诺签署合同，采购人将有充分理由废除授标。

31. 谈判价格优惠政策

(1) 小型和微型企业生产制造的产品价格扣除：

为了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给予小微企业报价给予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响应人（供应商）如符合“小型和微型企业”标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未提供声明函者不予认定。

(2) 谈判小组认定某供应商的谈判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有效响应人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谈判小组有权要求该响应人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注：有效响应人是指响应谈判文件要求并通过实质性审查未被废标的所有响应人。

32. 线上质疑、投诉

32.1 质疑投诉渠道和处理方式

响应人可登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商丘市）

（<https://ggzyjy.shangqiu.gov.cn>），进入质疑投诉界面进行质疑投诉，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收到质疑投诉后，受理质疑投诉，根据质疑投诉的内容进行判断；采购人或招标代理公司根据质疑投诉问题在三个工作日内进行线上答复，如需要澄清或变更招标文件等资料，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商丘市）

（<https://ggzyjy.shangqiu.gov.cn>）上发布相关公告。

32.2 质疑投诉资料

响应人提交质疑投诉资料，提出质疑投诉时原则上要写明质疑投诉的内容，质疑投诉的依据，建议的质疑投诉结果，以及提出质疑投诉的单位名称，联络人，电话等信息；加盖单位公章后上传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商丘市）

（<https://ggzyjy.shangqiu.gov.cn>），并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公司查看相关问题。

32.3 质疑投诉结果

响应人收到质疑投诉答复，满意其质疑投诉答复，即可结束质疑投诉。

当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进行质疑投诉答复时，或供应商对质疑投诉答复不满意时，供应商可向监管部门提出申诉或投诉。

33.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

谈判办法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形式评审标准	响应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许可证名称一致
	响应文件的签字盖章	符合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本竞争性谈判文件“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其他要求	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其他要求
资格评审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①响应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2022年度或2022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年限不足的企业需提供近期相关财务报表）；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需提供相关声明，格式自拟）；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1月以来任意3个月在本单位缴纳养老保险证明及纳税证明，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响应人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 ⑤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需提供相关书面承诺书，格式自拟） 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需提供相关书面承诺书，格式自拟）
	安全生产许可证	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资质要求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
	项目经理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
	信用查询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其他要求
	注：以上涉及的资格证明文件，响应人应根据《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操作指南 2019-12-31 版本》要求上传至“市场主体诚信库”对应位置，响应文件中须附与“市场主体诚信库”上传资格证明文件一致的扫描件，否则视为不能通过资格评审。	
响应性评审标	计划工期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

准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
	谈判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
	谈判价格	低于（含等于）本项目采购控制价
	其他要求	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其他要求

注：以上所涉及的证件及证明资料应在响应文件中附复印件或扫描件，响应人应根据交易中心2019年12月31日发布的“关于实行全过程不见面交易的公告”中的《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操作指南2019-12-31版本》，按照谈判文件要求，将本单位相关资料上传至市场主体库相应位置，为确保材料上传成功并方便评标评审专家查找核对，响应人应在开标前完成资料上传并在响应文件中列明资料上传位置。市场主体诚信库中市场主体信息以评标评审专家核对时为准，核对后主体库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没有上传的视同没有提供相应评审资料，不再要求响应人现场提交原件。

第三章、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附件自行下载)

第四章、合同条款

（具体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参考《建设工程总承包合同（示范文本）》

第五章、技术标准及要求

一、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高铁站地区管理委员会 2024 年示范区高铁站管委会大赵村红薯粉条生产车间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商丘市境内；

质量要求：合格；

计划工期：30 日历天；

※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第六章、响应性文件格式

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高铁站地区管理委员会 2024 年 示范区高铁站管委会大赵村红薯粉条生产车间建设项目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采购编号：

招标编号：

响应单位：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 (1) 谈判承诺函
- (2) 谈判报价表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4)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5)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6) 施工方案
- (7) 项目管理机构
- (8) 资格审查资料
- (9) 资格证明文件
- (10) 其他资料

一、谈判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

根据贵方_____（项目名称）的竞争性谈判文件，我方愿以报价大写_____，（¥_____元）的价格；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答疑、服务要求的条件以及合同条款的要求施工，在此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我公司授权_____（姓名）作为全权代表负责解释谈判响应文件及处理有关事宜。

2、一旦我公司成交，我公司保证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完工。

3、我公司承诺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60 天内，如果我公司成交，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期限超过 60 天的可延长至合同终止日。

4、我公司愿提供谈判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及资料。

5、我公司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修改、补充的文件（如果有的话）和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公司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响应单位（加盖公章）：

响应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谈判报价表

首次报价

项目名称	
谈判总报价	大写: 小写:
质量	
计划工期	
建造师姓名及注册 证书编号	
响应性文件 有效期	
备注	

响应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填写说明：

- 1、总报价不得填报选择性报价；
- 2、请完整、正确、清晰地填写表中内容；
- 3、没有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报价表无效；
- 4、谈判总报价应包括交付使用方正式使用前的所有费用。

附件：

第二次报价

项目名称	
谈判总报价	大写： 小写：
质量	
计划工期	
建造师姓名及注册 证书编号	
响应性文件 有效期	
备注	

单位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填写说明：

- 1、总报价不得填报选择性报价；
- 2、请完整、正确、清晰地填写表中内容；
- 3、没有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报价表无效；
- 4、谈判总报价应包括交付使用方正式使用前的所有费用。
- 5、本表谈判当天填写，无需做在响应文件中。

注：本表由供应商（响应人）自行单独上传，无需附在响应文件中，且应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上传至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如未准备或没有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操作，即视为自动放弃二次报价权利。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响应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身份证复印件

响应单位：_____（盖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响应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的_____（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谈判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另附法定代表人和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响应单位：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四、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____（项目名称）____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 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二、 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有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违反上述承诺，我公司及参加与谈判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响应单位：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及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格式自拟）

六、施工方案

（格式自拟）

响应人编制施工方案的要求：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法；拟投入的主要施工设备情况、拟配备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如雨季施工技术、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绿色施工技术保障、绿色施工设备、绿色施工经费等。

七、项目管理机构表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专业	证号	
○ ○ ○							

注：本表格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执业资格				执业或职业证号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施工管理经验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注：本表格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

附相关证书证件、身份证等资格证明资料复印件或扫描件

附件：承诺书

承 诺 书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项目名称）的建造师_____（建造师签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工~~建设工程项目的建造师。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响应单位：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八、资格审查资料

(一) 响应单位基本情况表

响应单位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建造师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二）近三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

(格式自拟)

（三）近三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表

序号	诉讼或仲裁事项	诉讼或仲裁中的地位	缘由	结果	备注
一	诉讼事项				
二	仲裁事项				

注：本表格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

九、资格证明文件

(附资格证明资料，格式自拟)

十、其他资料

(响应人认为需要的其他资料，格式自拟)

附件1 中小企业声明函

（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备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如果响应人不是中小企业，则可以不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附件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响应单位（盖章）：_____

日期：_____

（提醒：该声明函是针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时不用提供该声明，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响应人自行承担。）